##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 号: 2025-010)。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计划自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 月 30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827.211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00%)。

近日,公司收到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宇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 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宇于2025年 7月21日至2025年8月6日已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6.751.911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37%。本次减持后,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 字合计持有公司 52,309,11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58%。

上述减持计划中,截至目前,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宇减持股份 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 将上述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 (有限合伙)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港通北二路 219 号、山南市徽韵科技文化中心 15 层 22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7月21日—2025年8月6日

股票简称	吉峰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2			
变动类型 (可多 选)	増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區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 等)		减持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675. 19		1. 37			
合 计			675. 19		1. 37		
通过证券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国有股行		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政划转或变更 公司发行的新股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5,906.10	11. 95	5,230.91	10. 5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06.10	11. 95	5,230.91	10. 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作出的承诺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6),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宇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827,21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00%。计划减持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证券法》 购买管理办 律、行政法 章、规范性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 《证券法》《上市公司 勾买管理办法》等法 章、行政法规、部门规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 比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 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 6. 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王新明先生、王红艳女士、山南神宇出具的 《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